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（813023）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林庭韻
電話：073590116#142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138452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47364571_111384520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辦理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國中「跨議題思辨式寫作」實施計畫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辦理日期：111年12月3日(星期六)，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三、辦理地點：輔導團302教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，暫採實體方式辦理，得視疫情狀況機動調整。

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各國中（含高中附設國中部）國文教師皆可參加，依報名先後順序決定錄取優先名單，預計錄取70人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111年11月7日(星期一)起至111年11月28日(星期一)止，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

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 1111102
11170584300

3524273。

六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七、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研習時間適逢假日，請依規定於一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八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錢瀅如專任輔導員(haiwai0113@gmail.com)、陳筱姍專任輔導員(akichen812@gmail.com)，聯絡電話：（07）3590116轉211。

九、參加人員請配合實施計畫內之防疫規範，共同守護健康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11/01 17:04:20